



击毙周克华 特别报道 追捕·突破

责任编辑 张虎 美编 孙月 组版 陈恩武
现代快报 2012.8.15 星期三 封7



南京“1·6”持枪劫案发生后，武警在农场山搜山 现代快报记者 路军 摄

“1·6”持枪劫案发生后 江苏警方通过DNA锁定周克华

身份确定是在农场山搜查之后；警方称从未弄错嫌犯身份

■长沙警方

网吧获取
周克华清晰面部照

14日下午，长沙市公安局披露了警方获取周克华面部照片、DNA、枪支型号及来源、籍贯地等“关键信息”的过程。

长沙市公安局新闻中心介绍，2009年10月14日以来，犯罪嫌疑人周克华先后在长沙实施了4起枪击案。在侦查过程中，长沙市公安局专案民警根据犯罪嫌疑人在多起案件中遗留的信息，对犯罪嫌疑人的籍贯进行了反复研究和刻画，并于2011年11月28日邀请刑侦专家进行专门分析。根据目击证人反映的犯罪嫌疑人口音、其选择作案地点的变更以及上网时喜欢浏览四川、重庆网站的特点，认定犯罪嫌疑人为四川方言区人。此外，长沙警方通过对各类海量视频信息封存、调阅、回看和甄别，于2011年3月25日发现犯罪嫌疑人在2010年10月18日早上6时15分在长沙市岳麓区阜埠河路光大银行湖大自助行大门外购买早餐的伪装生活视频。警方以此为切入点追踪至其经常上网的网吧，成功获取其上网时留下的两张清晰面部照片，为案件的侦破打下了基础。

犯罪嫌疑人DNA、凶器、作案及生活规律等，是警方办案最需掌握的信息之一。长沙市公安局介绍，长沙“2009·10·14”枪击杀人案发生后，办案民警根据现场遗留的子弹及弹壳痕迹，先后数十次派出近百人次警力前往青海、云南、山东、重庆、贵州等省市调查，通过报请公安部同意于2010年3月10日组织全国枪弹痕迹专家在长沙召开枪弹会诊会议，成功认定嫌疑人作案用枪支系从缅甸入境的M20类手枪。

此外，由于周克华在长沙作案次数多，长沙警方根据掌握到其曾在岳麓区天马山墓地附近落脚等大量信息，分析出案犯低调潜伏、错时出行、早出晚归、野外藏匿的生活特点，作案时具有多次踩点、声东击西、跨区作案、采取伪装等行动规律，作案后采取乘坐公交车兼长距离步行等活动特征。

据新华社

枪弹痕迹 确定多起案件 为同一人所为

1月6日上午，在南京持枪抢劫案件发生后的一个多小时，警方便在第一时间锁定了嫌犯的初步身份：此人很可能就是此前在重庆和长沙制造多起持枪抢劫案件的嫌犯。

“在此如此短的时间内确定多起案件嫌疑人为同一人的依据，其实就是枪弹痕迹。”一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刑侦专家告诉快报记者，枪弹痕迹是指在整个发射过程中枪支在子弹以及子弹在被击物上形成的痕迹，通过枪弹痕迹可以判定凶手从何处用什么枪械行凶。专家表示，每一支枪都有固定的枪弹痕迹，在案发后，通过提取的枪弹痕迹，可以倒推锁定嫌疑人使用的枪支。正是通过这一方式，警方与长沙、重庆多起持枪抢劫案的枪弹痕迹比对，初步确定这些痕迹统一，加上嫌犯的体貌特征相似，据此做出了这一断定。

事实上，此次重庆“8·10”案件之所以重庆警方能在案发后第一时间确认嫌疑人就是南京“1·6”案件的嫌疑人，也是采用的这种方式。

对此，重庆市公安局副局长黄伟昨天下午在新闻发布会上予以证实，他说，“通过对在案发现场提取的弹壳进行枪弹痕迹比对，确认嫌犯在银行门前使用的仿五四式手枪系苏湘渝系列持枪抢劫杀人案作案

用枪，而枪杀民警的9毫米手枪则系重庆“2009·3·19”枪杀哨兵案的作案用枪。”

DNA信息 锁定嫌犯身份 就是周克华

确定了嫌犯的初步身份后，警方调集南京的监控装备，再次获取了嫌疑人的正面体貌特征。结合湖南警方提供的大量嫌犯体貌特征素材，最终，南京专案组初步描画出了嫌犯的大致身份特征：40岁左右，身高1米70左右，中等身材，皮肤较黑，走路外八字，着深色衣服，讲不标准普通话，有大四川口音。

事实上，这一体貌特征，已经跟后来确定的周克华的体貌特征极为接近：周克华，男，42岁，身高1.67米，中等偏瘦身材，肤色较黑，操重庆口音或带重庆口音的不标准普通话。

但是，仅仅有这些体貌特征，对于如何确定其真实身份，如何寻找破案线索，帮助不大。所以，当初南京警方只能通过地毯式排查的方式搜寻嫌犯。

好在，随着嫌犯信息的不断披露，最终，在1月13日这天，事情发生了变化。这一天，一位市民爬上农场山时，意外在一片草丛中发现了一顶简易的自制帐篷，次日拨打了报警电话。

警方在第一时间赶赴现场时，嫌犯早已逃离，而民警在这顶帐篷中发现了嫌犯遗留下的物品。之后，

在法医中心专业人士的多次比对后，最终，警方确认了嫌犯的DNA信息。

这一重大进展，被迅速上报公安部，公安部对南京警方的基础工作给予高度评价。之后，警方利用DNA信息进行比对，最终确定嫌犯就是重庆人周克华。

此次重庆“8·10”案件中，重庆警方在案发现场遗留的弹壳上提取到了嫌犯的DNA检材，经检验认定，该嫌犯与南京“1·6”案嫌犯为同一个人，即周克华。而事实上，南京警方在确定周克华身份的同时，也在第一时间确定了重庆枪击哨兵案的嫌犯，也是周克华。

南京警方 并未借“曾开贵” 来麻痹周克华

在南京“1·6”案件发生后，部分媒体一度称嫌犯可能就是曾开贵。而此次重庆抢劫案后，有媒体也报道称，当初南京警方在发布通缉令时，照片“摆乌龙”，且其通缉令上公布的嫌犯姓名是“曾开贵”。“一位知情人士解释说，那是因为凶手相当狡猾，尽管南京警方当时已初步掌握他的部分身份信息，但为了不打草惊蛇，为深入侦查创造条件，有意用了这个化名，是出于麻痹凶手有意为之，而并非弄错了姓名。”

该报道一出，顿时引发网民关注，这也让南京警方颇为尴尬。南京警方一位不愿意透露姓名的负责人

表示，这则报道纯粹是“臆断”，“南京警方的通缉令中，从来没有出现过‘曾开贵’三个字！”

事实上，根据现代快报记者的采访调查，在“1·6”案发后，警方在锁定嫌犯身份的过程中，曾经怀疑过两个人，一个是涉嫌重庆和长沙多起案件的凶手，但并无姓名等信息；另外一个人，就是曾开贵。但是，几天后的农场山搜查后，警方便通过DNA信息确定了南京抢劫案嫌犯的真实身份，是周克华，而非曾开贵。警方表示，南京警方在此案件中，目标明确，从来没有弄错嫌犯身份，更无采用麻痹手段迷惑嫌犯的手法，“这些都是不清楚内情的人自己想出来的。”

但随着“8·10”案件的水落石出，曾开贵不得不再次成为摆在公众面前的一个“人物”。

按照2011年重庆警方发布的悬赏公告的内容，“1995年10月13日，云南省西双版纳州勐海县发生一起持枪抢劫杀人案，致1人死亡。经查，曾开贵有重大作案嫌疑。”而在该公告中还表示，“犯罪嫌疑人曾开贵还涉嫌重庆‘2004·4·22’、‘2005·5·16’等多起持枪抢劫杀人。”

但根据此次“8·10”案件公布的周克华涉嫌的十起案件中，就包含了重庆“2004·4·22”、“2005·5·16”等两起案件，这也就意味着，在这两起案件中，曾开贵的嫌疑被抹掉，但其涉嫌的西双版纳州的持枪抢劫杀人案还是没有消息。

曾开贵到底去了哪里，成了一个谜。